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214

单位名称：中共河北省大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在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省、市、县委的决策部署，统一全县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确保全县政法单位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

(二) 对全县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大城、法治大城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三) 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四) 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

(五) 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研究拟订政法工作的重大措施，及时向县委提出建议。

(六) 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媒体网络

宣传工作，指导政法单位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七）监督和支持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指导政法单位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八）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联系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

（九）指导推动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协调和指导全县见义勇为工作，代管县法学会。

（十）统筹推动全县政法系统信息化工作，指导政法智能化建设。

（十一）完成市委政法委、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中共河北省大城县政法委员会(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共河北省大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55.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84.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3.0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81.2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5.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6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6.96	本年支出合计	58	485.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8.2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85.18	总计	62	485.1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共河北省大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6.96	355.73					81.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6.49	255.27					81.2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99	9.99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9	9.99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6.50	245.28					81.22
2013101	行政运行	191.56	191.56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72	53.72					
2013105	专项业务	81.22						81.2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00	33.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3.00	33.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33.00	3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83	55.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05	34.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09	16.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6	17.96					
20808	抚恤	21.78	21.78					
2080801	死亡抚恤	21.78	21.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5	6.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5	6.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5	6.55					
213	农林水支出	0.60	0.6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0.60	0.6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0.60	0.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9	4.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9	4.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9	4.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共河北省大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5.18	258.43	226.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4.71	191.56	193.1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99		9.99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9		9.99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74.73	191.56	183.17			
2013101	行政运行	191.56	191.56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72		53.72			
2013105	专项业务	129.45		129.4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00		33.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3.00		33.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33.00		3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83	55.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05	34.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09	16.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6	17.96				
20808	抚恤	21.78	21.78				
2080801	死亡抚恤	21.78	21.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5	6.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5	6.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5	6.55				
213	农林水支出	0.60		0.6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0.60		0.6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0.60		0.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9	4.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9	4.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9	4.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共河北省大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1	355.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55.27	255.2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3.00	33.0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40	55.83	55.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55	6.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60	0.6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9	4.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5.7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55.73	355.7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31			63				
总计	32	355.73	总计	64	355.73	355.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共河北省大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55.73	258.43	97.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5.27	191.56	63.7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99		9.99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9		9.99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5.28	191.56	53.72
2013101	行政运行	191.56	191.56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72		53.7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00		33.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3.00		33.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33.00		3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83	55.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05	34.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09	16.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6	17.96	
20808	抚恤	21.78	21.78	
2080801	死亡抚恤	21.78	21.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5	6.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5	6.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5	6.55	
213	农林水支出	0.60		0.6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0.60		0.6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0.60		0.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9	4.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9	4.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9	4.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共河北省大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5.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0.66	30201	办公费	1.6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2.1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6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46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96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4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5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6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1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2.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5.3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1.7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3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7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75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2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7				
人员经费合计		234.92	公用经费合计						23.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共河北省大城县政法委员会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中共河北省大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中共河北省大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485.17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入减少 828.88 万元，下降 63.1%，主要原因是“雪亮”工程建设经费、县、乡综治中心建设经费、“雪亮”工程专网线路服务费等项目较少；支出减少 828.88 万元，下降 63.1%，主要原因是“雪亮”工程建设经费、县、乡综治中心建设经费、“雪亮”工程专网线路服务费等项目较少。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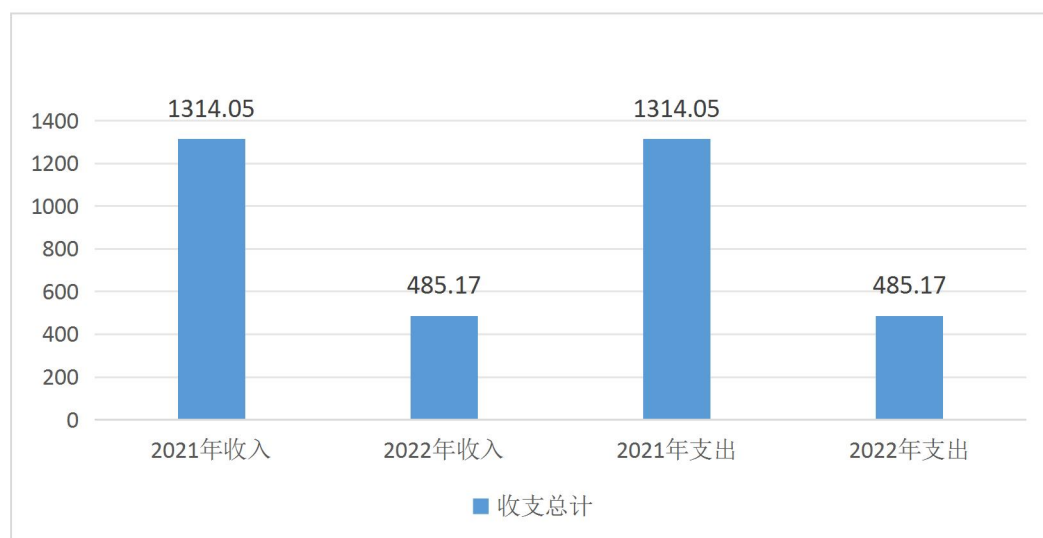


图 1：2021-2022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收入合计436.9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

入355.73万元，占81.4%；其他收入81.22万元，占18.6%。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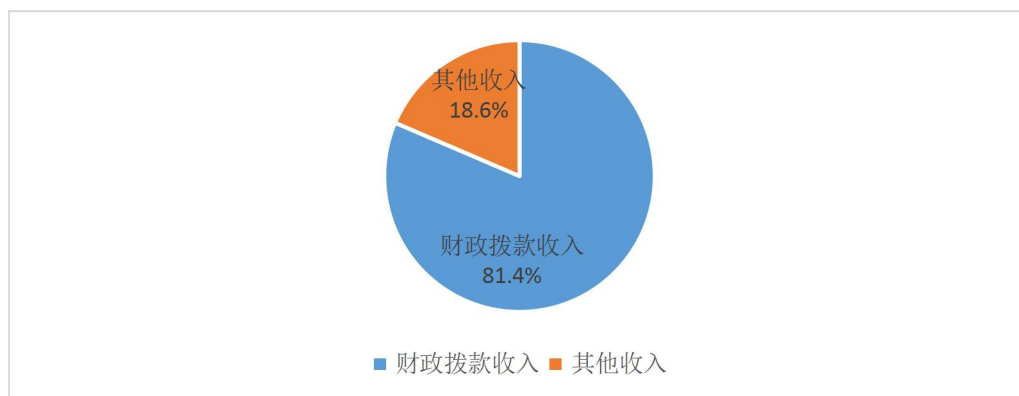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485.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8.42 万元，占 53.3%；项目支出 226.75 万元，占 46.7%。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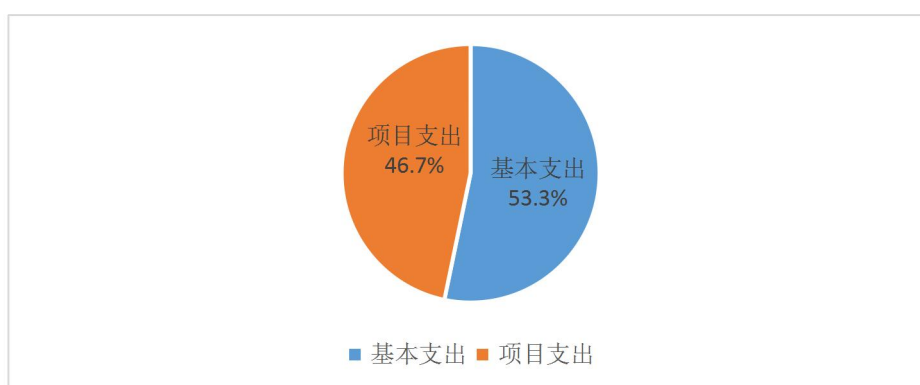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355.73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687.84 万元，降低 65.9%，主要是“雪亮”工程建设经费、县、乡综治中心建设经费、“雪亮”工程专网线路服务费等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355.73 万元，减少 687.84 万元，降低 65.9%，主要是“雪亮”工程建设经费、县、乡综治中心建设经费、“雪亮”工程专网线路服务费等项目减少。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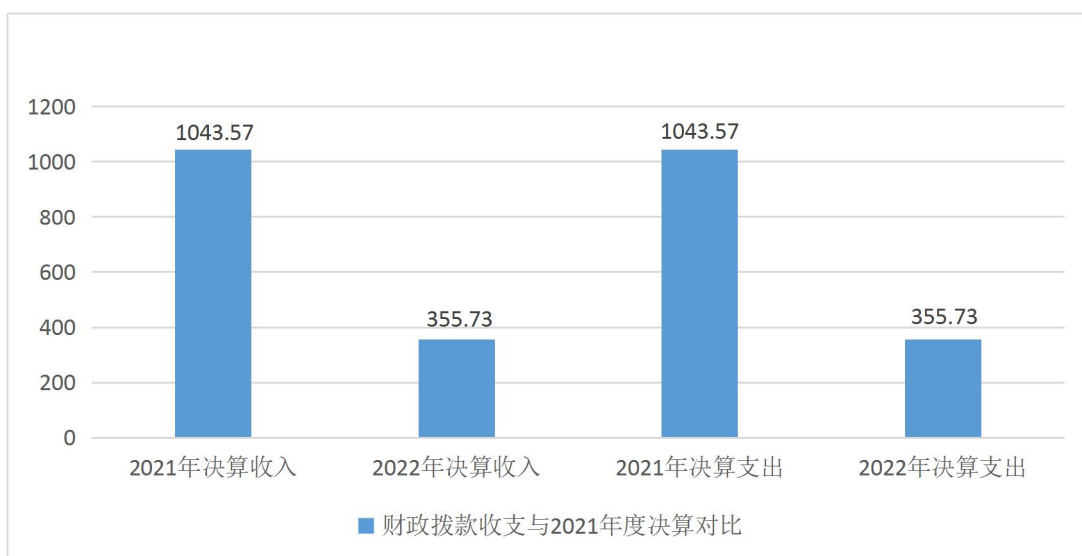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55.73 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 30.7%，比年初预算减少 804.0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雪亮”工程建设经费、县、乡综治中心建设经费、“雪亮”工程专网线路服务费等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355.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7%，比年初预算减少 804.0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雪亮”工程建设经费、县、乡综治中心建设经费、“雪亮”工程专网线路服务费等项目减少。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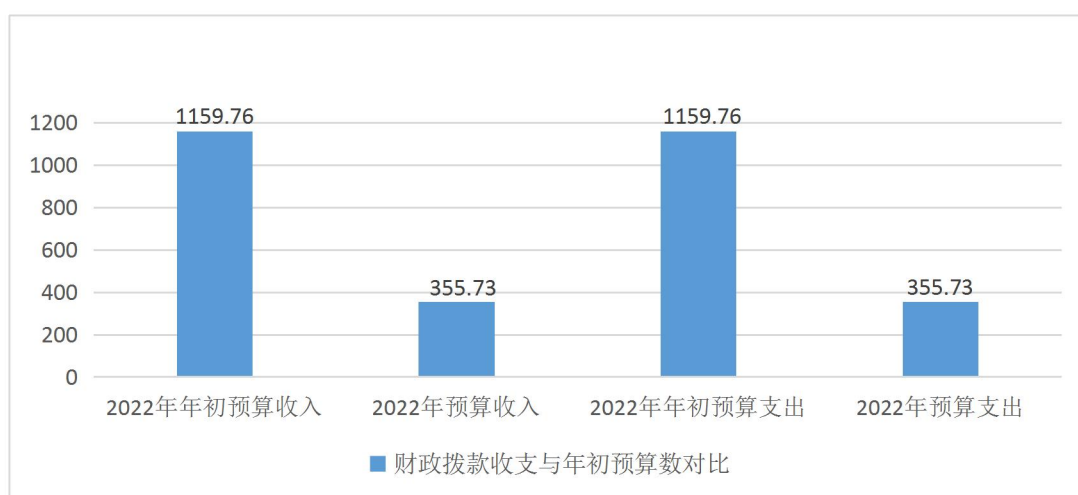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55.7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55.27 万元，占 71.7%，主要用于机关人员工资、机关运行等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33 万元，占 9.3%，主要用于 2022 年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司法救助经费-上

级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6.55 万元，占 1.8%，主要用于全额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0.6 万元，占 0.2%，主要用于建档立卡脱贫户生产生活补助金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5.83 万元，占 15.7%，主要用于机关全额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4.49 万元，占 1.3%，主要用于全额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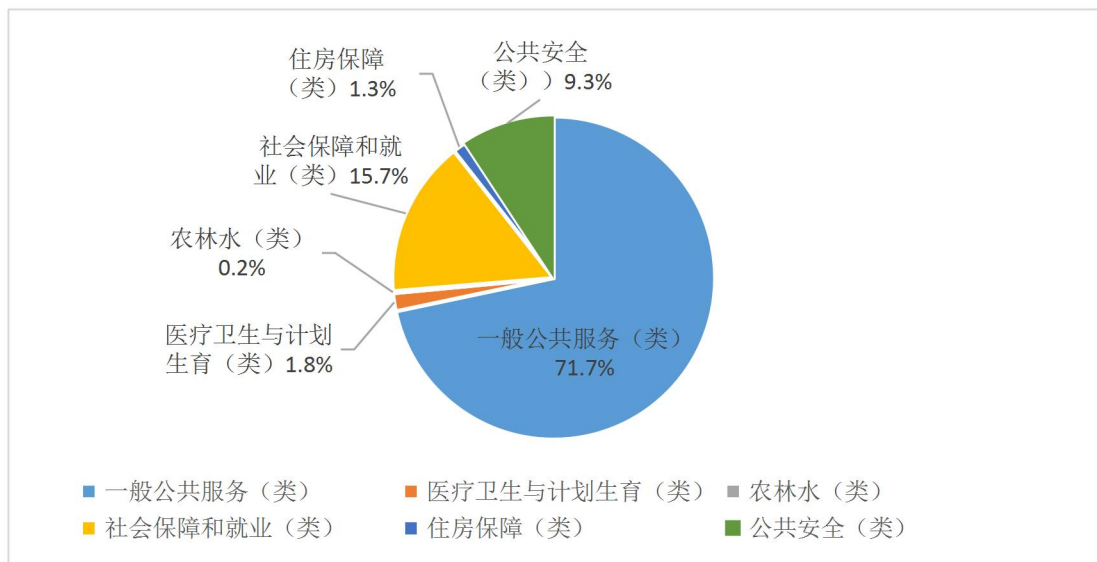


图 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8.4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34.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3.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1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其中

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51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1.44 万元，降低 6.1%。主要原因是机关人员调整，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

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未新购置公务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无其他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6 个，资金 97.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 2022 年综治经费、2022 年第二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扫黑除恶）资金-上级 2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

共预算支出 44.9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 2022 年综治经费、2022 年第二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扫黑除恶）资金-上级项目委托廊坊华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

评价工作组在实施了审阅相关原始资料、现场查看、问卷调查、整理分析等程序的基础上，对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评价，项目评分结果为 **75.25**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及评价标准，中共河北省大城县委政法委员会-2022 年综治经费绩效评价等级为“中”。

评价工作组在实施了审阅相关原始资料、现场查看、问卷调查、整理分析等程序的基础上，对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评价，项目评分结果为 **70.2**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及评价标准，中共河北省大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2 年第二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扫黑除恶）资金（上级）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中”。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2 年综治经费及 2022 年第二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扫黑除恶）资金-上级等 6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2022 年综治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综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执行数为 34.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名称		2022 年综治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中共河北省大城县政法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	35	34.99	10	99.97%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	35	34.99	—	99.97%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紧紧围绕三大攻坚战，主动适应社会主要矛盾的历史性变化，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牵引，以深化“四件实事”为切入点，深入推进新时代平安大城建设，切实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着力提高社会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为新时代加快建设产业强县、大美大城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牵引，深入推进新时代平安大城建设，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全面提升，社会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提高。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均数	按照人均 1 元标准安排专项经费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创建率	平安建设全覆盖 80%以上	100%	10	10
		知晓率		平安建设深入人心 80%以上	100%	5	5	
		故障排除		8 小时内故障消除	100%	5	5	
		时效指标	工作时效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	综治工作费用合理使用	100%	10	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水平	社会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提升	100%	20	19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标		治安秩序	切实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大幅提升	98%	10	10		
总分					100	97.9		

(2) 2022 年“天网”治安监控系统电费经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天网”治安监控系统电费
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
为 13.64 万元，执行数为 13.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天网”治安监控系统电费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中共河北省大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64	13.64	13.6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13.64	13.64	13.6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天网治安监控系统，城区和各村镇1262个治安监控摄像头电力供应畅通，有力提升全县治安防范工作水平。			年内电力供应畅通，故障及时解除。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畅通率	1262条链路畅通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年效果	全年保持供电畅通	100%	5	5
		日效果		全天保持供电通畅	100%	5	5	
		故障排除		发生故障消除 时间≤8小时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时限	2022年年内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电费	设备用电费用	100%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案情况	各类案件同比下降	100%	30	2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 满意度	群众满意 度大幅提升	98%	10	10	
	总分					100	98	

(3) 2022 年“雪亮”工程增加电费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雪亮”工程增加电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8 万元，执行数为 5.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雪亮”工程增加电费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中共河北省大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8	5.08	5.0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5.08	5.08	5.0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雪亮工程422处终端设备电力供应畅通无阻,有力提升全县治安防范工作水平。			年内系统电力供应通畅,故障及时解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链路通电率	422条链路 供电90%以上	100%	20	20	
			质量指标	年效果	全年保持 供电畅通	100%	3	3
		日效果		全天保持 供电通畅	100%	3	3	
		故障排除		发生故障消除	100%	4	4	
		时效指标	电力供 应时 段	按月安数额支付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年租金	不超过网络 服务费用	100%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案数	各类案、事件 同比下降	100%	30	2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 度大幅提升	98%	10	10	
	总分					100	98	

(4) 2022年建档立卡脱贫户生产生活补助金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年建档立卡脱贫户生产生活补助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0.6万元，执行数为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建档立卡脱贫户生产生活补助金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中共河北省大城县政法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6	0.6	0.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6	0.6	0.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有力保障贫困户慰问工作顺利开展，建立长效机制，参照市级为帮扶责任人列支专项帮扶工作经费的做法，为帮扶责任人派出单位列支扶贫慰问专项经费，确保实现更好的帮扶效果。			为帮扶责任人派出单位列支扶贫慰问专项经费，确保实现更好的帮扶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贫困户数量	中秋慰问建档立卡贫困户数	100%	10	10	
			慰问贫困户数量	中秋慰问建档立卡贫困户数	100%	10	10	
			慰问贫困户数量	中秋慰问建档立卡贫困户数	100%	5	5	
		质量指标	发放金额达标	资金发放到位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到位	发放及时到位	100%	5	5	
		成本指标	数量达标率	发放资金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标	维护社会稳定	有力保障贫困户慰问工作顺利开展，建立长效机制	100%	30	2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发放人员满意度	建档立卡贫困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98%	10	10	
	总分					100	97	

(5) 2022 年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司法救助经费-上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司法救助经费-上级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3 万元，执行数为 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名称	2022 年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司法救助经费-上级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中共河北省大城县政法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	3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	3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国家司法救助，对因刑事犯罪案件、民事侵权案件，因案件无法侦破、被告人没有赔偿能力或赔偿能力不足，致使受害人及其近亲属依法得不到有效赔偿，生活陷入困境的受害人进行救助，维护法律尊严，体现人文关怀。			年内救助对象的救助资金全部兑现，解决实际困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研究工作	集中研究 2 次以上	2	10	10	
			救助率	确保全部救助到位	100%	5	5	
			息诉罢访率	确保问题解决	100%	5	5	
		质量指标	发放	按时准确发放到位，手续完备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时限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	上级拨付资金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标	防止反弹	救助后信访反弹率	100%	30	2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大幅提升	98%	10	10	
	总分					100	97	

(6) 2022 年第二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扫黑除恶）资金-上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第二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扫黑除恶）资金-上级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9.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第二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扫黑除恶）资金-上级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中共河北省大城县政法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9.99	10	99.9%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9.99	—	99.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国家司法救助，对因刑事犯罪案件、民事侵权案件，因案件无法侦破、被告人没有赔偿能力或赔偿能力不足，致使受害人及其近亲属依法得不到有效赔偿，生活陷入困境的受害人进行救助，维护法律尊严，体现人文关怀。			年内救助对象的救助资金全部兑现，解决实际困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研究工作	集中研究2次以上	2	10	10	
			救助率	确保全部救助到位	100%	5	5	
			息诉罢访率	确保问题解决	100%	5	5	
		质量指标	发放	按时准确发放到位，手续完备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时限	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	上级拨付资金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标	防止反弹	救助后信访反弹率	100%	30	2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大幅提升	98%	10	10	
	总分					100	98.9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绩效评级）划分为四个等级：项目得分在90分（含）-100分，绩效等级为“优”；得分在80分（含）-90分，绩效等级为“良”；得分在60分（含）-80分，绩效等级为“中”；得分低于60分，绩效等级为“差”。

评价工作组在实施了审阅相关原始资料、现场查看、问卷调查、整理分析等程序的基础上，对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评价，项目评分结果为**75.25**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及评价标准，中共河北省大城县委政法委员会-2022年综治经费绩效评价等级为“中”。各类指标评分情况如下：

2022年综治经费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10	9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	42.5
	效益指标	30	24
	满意度指标	10	6
	复核差异指标	10	4.3
小计（复核得分100*50%+复核差异得分）		100	81.5
		60	45.05
复核指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15	10.5
	绩效指标完整性	9	9
	内容填报完整性	7	4
	项目支出规范性	9	7
小计		40	30.5
总分		100	75.55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绩效评级）划分为四个等级：项目得分在90分（含）-100分，绩效等级为“优”；得分在80分（含）-90分，绩效等级为“良”；得分在60分（含）-80分，绩效等级为“中”；得分低于60分，绩效等级为“差”。

评价工作组在实施了审阅相关原始资料、现场查看、问卷调查、整理分析等程序的基础上，对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评价，项目评分结果为**70.2**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及评价标准，中共河北省大城县委政法委员会2022年第二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扫黑除恶）资金（上级）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中”。各类指标评分情况如下：

2022年第二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扫黑除恶）资金-上级
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10	9
绩效指 标	产出指标	50	36
	效益指标	30	15
	满意度指标	10	10
	复核差异指标	10	0
小计(复核得分 100*50%+复核差异得分)		100	70
		60	35
复核指 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15	13.2
	绩效指标完整性	9	9
	内容填报完整性	7	5
	项目支出规范性	9	8
小计		40	35.2
总分		100	70.2

（四）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对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进行自评价，自评得分 93.5 分，评价等级为优。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 2022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中共河北省大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工作任务名称	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对应的拟安排项目	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数（万元）	其中：		执行数（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财政拨款	
年度主要任务	全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通过社会管理综合治理，使社会稳定，重大恶性案件和多发性案件得到控制并逐步有所下降，社会丑恶现象大大减少。	2022 年建档立卡脱贫户生产生活补助金	为帮扶责任人派出单位列支扶贫慰问专项经费，确保实现更好的帮扶效果。	0.6	0.6		0.6	0.6
	全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通过社会管理综合治理，使社会稳定，重大恶性案件和多发性案件得到控制并逐步有所下降，社会丑恶现象大大减少。	2022 年综治经费	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牵引，深入推进新时代平安大城建设，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全面提升，社会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提高，为新时代加快建设产业强	35	35		34.99	34.99

				县、大美大城创造了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全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通过社会管理综合治理，使社会稳定，重大恶性案件和多发性案件得到控制并逐步有所下降，社会丑恶现象大大减少。	2022年“天网”治安监控系统电费经费		年内电力供应通畅，故障及时解除。	13.64	13.64		13.64	13.64
全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通过社会管理综合治理，使社会稳定，重大恶性案件和多发性案件得到控制并逐步有所下降，社会丑恶现象大大减少。	2022年“雪亮工程”增加电费经费		年内系统电力供应通畅，故障及时解除。	5.08	5.08		5.08	5.08
维护稳定工作	预防减少不稳定因素的发生，有效化解不稳定隐患、群体性事件和突发事件，维护国家安全工作。	2022年第二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扫黑除恶)资金-上级		“深挖根治”，加强依法严惩，深化“一案三查”，夯实基层基础，聚焦综合治理，深入开展“八开展、八跟进”专	10	10		9.99	9.99

				项行动和中央扫黑除恶问题整改“回头看”，扎实推进扫黑除恶专项行动向纵深开展，实现政治生态、社会生态持续向好。					
	涉法涉诉工作	依法督导重特大案件的办理，协调督导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的办理，负责涉法涉诉信访工作。	2022年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司法救助经费-上级	年内救助对象的救助资金全部兑现，解决实际困难。	33	33		33	33
	金额合计				97.32	97.32		97.3	97.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值	权重	自评得分			
部门管理（40分）	资金投入	预算完成率	≥95%	100%	3	3			
		预算调整率	0	0	3	3			
		支出进度率	≥100%	99.37	3	2.5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3	3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0	3	3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2	2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0	3	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2	2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1	1
	信息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规定公开	按时按规定公开	3	2
	绩效管理	事前绩效评估	按要求完成	无事前绩效评估	2	0
		绩效目标管理	按要求完成	按要求完成	2	2
		绩效运行监控	按要求完成	按要求完成	2	2
		绩效评价	按要求完成	按要求完成	3	3
	重点工作管理	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情况	按要求构建	按要求构建	2	2
				3	3	
部门产出(40分)	数量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100%	99%	7.5	7.5
				7.5	7.5
	质量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5
				5	5
	时效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99%	5	5
				5	5
	成本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5	2.5
				2.5	2.5
部门效果(20分)	经济效益			10	10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满意度		≥90%	98%	10	10
合计			-	-	100	93.5
评价结论			优			
绩效目标完成的指标			1、8个乡镇和20个试点村街综治中心，按要求建设到位，并投入使用；2、城区			

(超标完成的指标需说明偏差原因)		202 个天网治安监控终端网络通畅，采集的视频图像信息在监控平台全天候显示，终端在线率在 90%以上；3、有力保障后进村帮扶工作，推动农村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提升；4、年内不发生法轮功等邪教组织反动宣传、闹事事件，政治大局稳定；5、“深挖根治”，加强依法严惩，深化“一案三查”，夯实基层基础，聚焦综合治理，深入开展“八开展、八跟进”专项行动和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整改“回头看”，扎实推进扫黑除恶专项行动向纵深开展，实现政治生态、社会生态持续向好；6、年内发生的重大刑事案件全部侦破，实现命案必破的目标；7、网格人员全部通过智能手机，及时上报各类录音、视频、图片等信息。实现基础信息、事件处理、民情日志、互动交流等相关的移动采集、及时办理等功能。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与偏差程度		无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原因说明		无
改进措施	1. 对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与部门决算等的措施	1、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细化。2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 城区 202 个天网治安监控终端网络通畅，采集的视频图像信息在监控平台全天候显示，终端在线率在 90%以上。
	2. 对制度完善、人员管理、资产配置等的措施	进一步加强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合理支出。
	3. 其他措施	1、严格控制支出，保障资金规范使用 2、强化监督管理，保证资金规范使用。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故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